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998712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5日

商 标

CERAVIDA

申 请 人 刘丹秋

地 址 河南省西华县西华营镇刘双桥行政村刘双桥村220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信诺汇达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会计；寻找赞助；自由职业者的商业管理